**德惠市公安局文件**

**德公[2024]02号 签发人：张亚东**

**德惠市公安局关于2023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一、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牢固树立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有力的法治保障推进法治公安建设。**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公安局党委充分发挥堡垒作用，靠前指挥，坚持把法治建设工作与公安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对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对上级决策部署均在第一时间研究并制定了贯彻落实意见。2023年截止12月份，共召开涉法治公安建设党委会、局长办公会6次，制定了市公安局《党建引领警地融合实施方案》《法治进社区实施方案》《德惠市公安局执法质效考核方案》等，对法治公安建设划出了路线图、标明了任务表。

**（二）打击违法犯罪，以规范的执法管理高压的打击手段，营造良好法治建设环境。**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德惠市公安局坚持以服务发展为第一要务，与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密切配合，使我局的打击刑事犯罪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县市组排名第一名,执法质量被吉林省公安厅命名为执法优秀单位称号,同时被评为全省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实现了社会治安的不断进步，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进一步增强，为全市超常规、跨越式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治安环境。

2023年，全局共立刑事案件785起，破案702起，破案率同比上升37.8%，行政案件受理1493起，查处结案1373起，新发涉警访信访总量同比下降50%，全警规范执法的能力和水平明显提升。

**（三）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以严格的教育管理夯实法治建设队伍基础。**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了党委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班子成员责任清单，层层延伸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建立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深化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组织开展了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述责述廉和民主测评工作，把管党治党责任真正落到了实处。

**（四）深化制度落实，以严谨的制度规定推进法治公安建设。**严格落实《公安局党委会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党委班子集体领导和班子成员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三重一大”事项全部集体研究决定。年内，执法办案中心新建、大额装备采购以及重要人事调整、记功嘉奖申报等重要事项，都经由党委会充分讨论、集体研究决定。全面推行公职律师制度，遴选通过司法考试的8名同志参加公职律师入职培训，有6人顺利通过考试获得公职律师资格证书。严格落实出庭应诉制度，全年我局行政诉讼开庭案件负责人出庭应诉实现了100%，做到了既出庭也出声、既应诉也应答。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体化运行为抓手，主动加强与检察机关沟通对接，加强合作、拓展交流、信息共享、促进双赢，推动提升打击刑事犯罪成效。一是建立《刑事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实施细则》，切实贯彻“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司法理念，有效监督纠正刑事诉讼活动“有案不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究”等问题。《细则》明确了监督类型、监督途径、监督程序以及具体实施监督、全面接受监督的相关要求；二是建立《关于提前介入重大疑难复杂犯罪案件侦查活动工作规定》，明确工作原则、适用范围、介入形式、双方职责、程序要求和具体工作纪律，进一步规范了相关文书。在此基础上，将进一步扩大规范至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新型网络犯罪等案件的提前介入；三是建立《不捕、不诉案件听取公安机关意见的规定》，落实“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要求，明确检察机关拟对犯罪嫌疑人提出不捕、不诉处理意见的，应当听取公安机关意见，及时向公安机关说明不捕、不诉理由，对公安机关持不同意见的，可以派员列席检察官联席会议和检察委员会专题审议。

**（五）深化执法监督管理，以坚实的基础建设规范执法行为。**实行执法办案全程监督管理机制，明确执法监督主体，通过考评、抽阅、审核等方式，做到执法监督全时空、全覆盖、无死角、无空白。组织开展“法制千警阅万卷”案件评查活动，整合省公安厅“法制千警阅万卷”考评标准中的102个风险点，并印发成《德惠市公安局考评标准手册》，成为实战民警人手一册的“口袋书”。“口袋书”便于携带，方便办案民警随时看、随时学、随时用，将规范执法、按章办事的“标尺”送到每一位一线执法民警的身边，引导他们做到心中有纪、执法有据，切实提升了执法效能，将学习考评标准活动推向高潮。

紧扣“合法规范、实战高效、专业安全”的要求，持续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目前，集办案场所、案管室、涉案财物保管等为一体的执法办案中心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

严格落实《公安机关内部人员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通过会议强调、通知要求、警示提醒、督导检查等多种形式，督促各办案单位及民警严格遵守执行。把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机制贯穿到执法服务工作的全过程和各环节，有效增强了民警“镜头下执法”意识。

**（六）深化法治宣传，以丰富的宣传方式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坚持执法办案与普法宣传相结合，将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的全过程，以文明执法促进深度普法，以深度普法倒逼文明执法。坚持日常宣传与集中宣传相结合，在全市广泛开展“普法进村屯，法治入民心”普法宣传活动，结合“1.10”宣传日、“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特殊时段和时间节点，协调、指导有关警种部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各类主题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切实增强法治工作的实效性。继续开展德惠市公安机关法治宣讲进校园活动，各派出所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或其他承担普法任务的民警每学期在任职学校完成 1 次安全教育宣讲，不少于3 课时的法治教育宣讲，1 次以上心理健康服务，每月进行 1 次警情通报。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在深化法治公安建设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市公安局能够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法治建设是牵引和带动公安工作整体发展的“龙头”但在推进法治建设方面统筹谋划、打造亮点还有不足，推进方式方法比较单一，未打造出更多更好的经验做法，在创新法治公安建设亮点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在执法能力水平上需要进一步加强。**在客观上，公安各项日常和临时性工作非常繁重。德惠市公安局现有在职在编民警638人，全局内设9个执法大队，21个派出机构。队伍状况主流良好，绝大多数民警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较强，执法为民思想端正，工作积极性也很高。但是，面对着日趋严峻的社会治安形势和繁重的公安工作任务，特别是执法办案要求越来越规范，群众的期望值越来越高，对民警的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也要求的更高，加之受当前社会各种不良风气的影响，导致少数民警心理压力特别大，部分民警的人生追求、价值取向出现偏差，执法队伍中存在的一些问题不容忽视。在主观上，部分民警学习积极性不高，存在着吃“老本”、混日子的思想，不能积极主动开展自学，导致执法素质不能适应当前执法工作需要。

**（三）在提升民警执法质量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2023年，在全局持续开展了执法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专项整治行动，队伍的整体执法面貌有所提升。但是部分民警规范执法意识、法治理念依然不够强，在警情处理、案件办理等方面还有所欠缺。比如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有时候执法随意性较大，对部分案件调查取证不及时、不规范，有时存在未及时上传材料、超期办案等现象，个别单位存在涉案财物管理不规范、底数不清等问题。

**（四）在从严管党治警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近几年，公安队伍不断充实扩大，大批新警因法律业务知识的不足，一时难以适应公安执法岗位，赶着鸭子下水，匆忙上阵执法，对公安机关常用法律法规不熟悉，对案件办理认识模糊。而老民警对不断更新的法律法规，尤其是网上执法办案应用等执法新技能跟不上，加上执法监督力度不断加大，执法责任追究日趋严格，规范执法要求越来越高，基层民警普遍产生了难办案、不想办案、不敢办案的想法，越来越多的民警想方设法想调到不办案的部门。另一方面，随着群众法制意识的不断增强，民警在执法中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越来越多，民警执法压力不断增加，遇到个人非难或者无理投诉不能正确解决，引发情绪化执法，甚至把执法与服务对立起来。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没有完全压紧压实，压力传导不够有力，注重抓紧抓实“关键少数”，在一级抓一级、层层压实责任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在干部监督管理上，还没有真正形成全方位的监管网络，尤其是对民警“八小时”以外的监督还存在薄弱环节。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公安机关作为国家的执法机关，其党政主要负责人承担着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重要职责。他们不仅是法治建设的领导者，更是实践者和推动者。为了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的顺利进行，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充分履行其职责，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的保障。

**（一）明确法治建设目标，强化责任担当**

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首先要确立清晰的法治建设目标，并将其作为全局工作的核心任务。通过制定具体的计划和措施，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法治建设的各项工作得到有效落实。同时，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对于法治建设中的重要工作、重大问题和重点环节，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法治建设的顺利进行。

**（二）完善法治工作机制，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为了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完善法治工作机制。这包括加强依法行政工作责任制、完善执法流程、规范执法行为等方面。通过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公安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同时，加强对干警的执法培训，提升他们的执法能力和规范化水平，确保公正执法、严格执法。

**（三）加强普法教育，提高群众法治意识**

普法教育是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手段之一。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普法教育工作，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普及法律知识、宣传法治理念、推广法治文化等方式，提高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质，为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强化执法监督，确保公正执法**

执法监督是确保公正执法的重要手段。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加强对执法活动的监督和管理，建立健全执法监督机制。通过加强对执法行为的跟踪、评估和考核，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要建立健全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对于违法违规的执法行为要严肃处理，确保公正执法、严格执法。

德惠市公安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通过明确法治建设目标、完善法治工作机制、加强普法教育、强化执法监督等措施，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成效。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提高思想认识，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公安局党委将树牢法治思维，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提高全警运用法治理念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和水平。同时，聚焦法治公安建设目标，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到公安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各个方面和执法办案全过程，以解决易引发信访投诉、舆情关注等敏感案事件的执法突出问题为重点，着力构建权责清晰、权责一致、执行高效、监督有力的执法责任体系，全面推进法治公安建设高质量发展。

**（二）树牢宗旨意识，积极回应群众执法诉求。**立足公安工作职能，从群众关注关心的重点、难点、堵点、痛点出发，主动查摆问题、勇于正视问题、善于整改问题。尤其是聚焦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这四项执法突出问题，通过“我为群众办实事”“开门纳谏”等活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通过信访、12389投诉、民生诉求等渠道广开言路，全面梳理执法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实施重点督办、跟踪督办，确保执法服务工作更加规范高效。

**（三）深化执法责任体系改革，规范执法行为。**始终把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法制建设最基础、最根本、最关键的中心工作来抓，进一步转变执法理念、改进执法方式、加强执法监督，建立常态化未处警情、未结案件日研判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执法全流程记录和执法办案终身责任制，认真学习先进经验做法，全面落实办理刑事案件三级工作机制。深化刑事案件法制部门“统一审核、统一出口”机制改革，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记录填报和告知制度，全面提升执法办案质量和水平。同时，切实增强“镜头下执法”意识，准确把握社会心态和群众情绪，改进执法方式、讲究执法艺术，努力实现执法理念、执法素养、执法方式、执法程序和执法效果大提升。

**（四）强化纪律约束，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严格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带头模范作用，持续巩固深化公安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准确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狠抓小节、注重细节，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常管长严。特别是聚焦易发生问题的执法岗位、执法环节，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教育引导全体民警、辅警树牢法治意识和纪律观念，对违规违纪问题实行“刚性”问责，时刻做到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同时，健全完善容错激励机制，严格落实民警依法履职免责、履行职责受到侵害保障救济、不实举报澄清等制度，依法严厉打击暴力袭警等违法犯罪活动，坚决维护民警的执法权威和正当权益。

**（五）加强部门协作，切实树立起“大法治”意识。**搞好内部执法监督工作，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关键是提高公安机关和相关职能单位领导的认识。法治工作如果没有领导的支持，则寸步难行。实践证明，哪个单位领导对内部执法监督工作重视，哪个单位的执法工作就搞得好，哪个单位严格、公正执法，就成效显著。所以，要把法治工作纳入“一把手”工程，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经常研究，统筹兼顾，狠抓落实。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抓好，其他领导齐领共管，形成共抓合力，真正树立法治工作是生命线的思想意识。要帮助解决执法监督中的实际问题，在人力、物力等方面要有一定倾斜，确保法治工作的顺利开展，不断树立执法监督的权威，以保证严格、公正、文明执法，营造良好的社会法治环境。

**(六)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总结解放思想、深化改革，营造公平公正市场秩序情况。在转变思想观念，消除官本位思想、人情社会等东北文化中消极因素影响方面，**首先，我局培养民警树立开放意识，破封闭保守。学习先进地区、先进典型，开阔视野，敢于吸收先进的经验，充分用好思想解放大讨论等教育手段。其次，强化服务经济意识，保障企业发展。更新民警观念，促使民警思想观念转变，从整个体制机制上鼓励创新，从物质和精神两方面，尊重企业保护企业。再次，改变陈旧理念，变管制型政府为服务型政府，减少干预，完善设施，加强服务；**在聚焦优化营商环境的突出问题出真招、办实事、求实效方面，**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对于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各类报警求助，公安机关实行首接责任制，做到有警必接、接警必处、有案必查。符合立案条件的要及时立案、依法查处、严厉打击，坚决防止有案不立、立案不查、查而不结等问题发生；**在重视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制定潜在风险和防范化解风险的具体措施方面，**形成帮助企业开展用工信息核查、建立警企互联互通机制,打击恶意欠薪等违法犯罪，积极贯彻落实吉林省优化人才服务三十条措施。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德惠市公安局

2024年3月26日